附件五：

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度

苏州市民生科技项目的通知

各市、区科技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全市开放再出发大会要求，紧紧围绕“思想再解放、开放再出发、目标再攀高”，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快建设产业科技创新高地和高水平创新型城市，着力打造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，让创新成为苏州的第一动能，为经济社会发展及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效支撑，2020年度市民生科技项目聚焦人口健康、生态环境、节能减排和公共安全等重点领域的创新需求，加强社会公益类研究、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研究和重大科技示范，着力提升科技惠民的能力和水平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点领域

重点围绕人口健康、生态环境、节能减排、公共安全、公共服务、防灾减灾等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难点、热点问题；重点支持技术集成度高、行业或区域特点显著、惠及面广、社会需求紧迫的民生领域的科技惠民项目；项目实施成效要突出人民群众的感受度与获得感。

二、组织方式

**1.科技示范**

围绕民生科技重点领域的关键问题，以各级政府实事工程为依托，针对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社会发展问题，在社会管理、生态环境、智慧交通、大健康等重点领域，组织开展关键技术集成应用与综合示范，让科技创新惠及百姓生活。申报单位须为项目建设与运行的主体，鼓励与管理部门、高校科研机构、有关企业联合申报。

**2.关键技术应用研究**

针对我市社会发展（民生科技）领域的关键技术问题，组织开展联合攻关，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并应用示范。主要支持对我市社会发展（民生科技）具有支撑和引领作用，关系民生、受益人群多、技术集成度高、行业或区域特点显著、具有在全市进行示范推广价值的项目。项目明确应用实施地，鼓励与管理部门、高校科研机构、有关企业联合申报。

**3.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**

以获得临床医学应用基础研究创新成果为主要目的，着眼于总体布局，突出重点领域，凝聚优势力量，注重学科交叉融合，激励原始创新，提升我市临床医学应用基础研究整体水平。以培养造就青年科研骨干、建设高水平基础研究后备人才队伍为目标，支持青年科研人员开展临床医学应用基础研究，培养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、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，为其尽早确定研究方向奠定基础。项目申报应以医疗卫生单位和医学研究单位为主体申报（申报单位名单详见附件4），分青年人才项目和面上项目两类组织。

**4.实验动物许可证后补助**

支持2019年获得江苏省实验动物许可证（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、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），实行后补助立项支持方式。换证、变更、注销后重新申请的不在本计划资助范围。

科技示范、关键技术应用研究两类项目面向各区组织，实行限额推荐方式申报；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项目面向全市组织，实行限额推荐方式申报；实验动物许可证后补助面向全市组织。

三、申报限额

本计划实行限额推荐方式组织申报。

1.部省属高校限报5项，部省（市）属科研机构、其它高校、市区公益性事业单位（非医疗卫生机构）限报3项，其他单位限报2项。

2.“关键技术应用研究”中“人口健康领域”，三级甲等医院限报6项，三级乙等医院限报3项，市、区级公益性事业单位（医疗卫生机构）限报3项，其他单位限报2项。

3.“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”申报名额详见附件2，各单位推荐的青年人才项目占限额数的70%以上。

4.“实验动物许可证后补助”支持2019年获得江苏省实验动物许可证的单位。

四、资助额度

科技示范类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50万元；关键技术应用研究类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20万元；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类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5万元。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3年（2020年7月1日－2023年6月30日）。实验动物许可证后补助资助经费不超过5万元。

五、申报要求

1.项目负责人必须是申报单位正式在编、具有固定劳资关系、从事实际研究工作的人员，并确保在法定退休年龄前能完成项目任务；2020年已获得新冠专项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。

2.项目名称和研究内容应符合市科技发展计划（民生科技）定位要求，科技示范项目名称为“研究内容+科技示范”、关键技术应用研究项目名称为“研究内容+技术应用研究”、临床研究项目名称为“研究内容+临床应用研究”（其中：对科技示范、关键技术应用研究项目：涉及基础研究以及产品研发和产业化项目的申报，不予受理。对中、西医临床研究项目：涉及疾病发生机制等基础研究以及药物和医疗器械研发项目的申报，不予受理）。

3.申报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项目，项目名称应符合基础研究定位要求。项目研究要注重标志性成果的质量、贡献和影响。其中青年人才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38周岁[1982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]。

4.申报2019年获得江苏省实验动物许可证（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、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），实行后补助立项支持方式。项目需在申报书中提供清晰、可辨认的相应证书扫描件，网上申报计划类别选“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”。

5.经费预算及使用须符合专项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，总经费预算合理真实，支出结构科学，使用范围合规，申报单位承诺的自筹资金必须足额到位，不得以财政资助资金作为企事业单位自筹资金来源。

6.本计划项目凡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、收集、买卖、出口、出境的需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的，需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、法规、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。涉及人的伦理审查工作的，需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
7.联合申报的项目，必须附单位间签署的合作协议。

8.项目申报单位登陆苏州市科学技术局门户网站，点击“苏州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系统”进行项目申报。在线填写“项目基本信息表”，上传项目申报书及相关附件。各主管部门在审核纸质申报材料时，应核对纸质版与项目管理系统中电子版数据的一致性，防止发生电子版申报材料中部分附件缺失的情况。

9.申报项目经由申报单位、主管部门向市科技局逐级推荐。纸质申报材料统一用A4纸打印，按封面、项目信息表（网上下载）、承诺书、项目申报书、附件材料顺序装订成册。各类项目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一份。本年度拟立项项目将在苏州市科学技术局网站进行公示，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。

六、申报时间与地点

项目网络申报截止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17:00。纸质材料在8月5日17：00前交至苏州市干将东路178号自主创新广场1号楼417室项目服务科（节假日不受理）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业务咨询：市科技局农社处 华震威 65231879

技术支持：市科技服务中心信息科 张弘驰 65236208

材料受理：市科技服务中心项目服务科 王凯 65241080

附件：1.2020年度苏州市民生科技项目指南

2.临床专科分类代码表

3.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各有关单位项目限额申报数

4.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医学学科申报代码表（一级

代码）

苏州市科学技术局

2020年6月15日

附件1：

2019年度苏州市民生科技项目指南

一、科技示范工程

民生科技示范工程以市委市政府政府重点实事工程为依托，针对我市社会发展（民生科技）领域的关键技术问题，组织开展关键技术集成应用与综合科技示范，要突显民众的感受度与获得感。

**230101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对策研究与集成应用科技示范**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系列重要指示精神，配合《苏州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正式实施，提升我市垃圾分类工作管理水平，建立我市6区4县垃圾分类资源整合、数据共享的管理平台以及服务于广大市民的垃圾分类互动平台，运用大数据、云计算、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以数据化、模型化和可视化为目标，打造“逐级化监管、数据化考核、科学化决策、创新化互动”的多层级、全方位的垃圾分类管理模式，全面提升垃圾分类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。

**230102重大安全风险防控智能泛在感知网建设与科技示范**

着力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，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重大安全稳定风险防控的总体要求，集成应用区块链、大数据、边缘计算、人工智能等新型技术，科学规划布建各类智能感知、数据采集和智能安检设备，构建以科技物联感知为主体，以目标对象社会活动感知、公共安全活动感知、警务活动感知为补充的前端感知体系和智能安全防控体系，研究形成全市一体化多维感知、广泛互联、集成应用解决方案，并开展市级应用示范。

**230103太湖流域复合污染生态修复技术集成应用示范**

围绕2020年苏州市政府实事工程，从太湖、阳澄湖水质保护与生态安全出发，选择代表性太湖、阳澄湖小流域及入湖河道水岸地带，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理念，重点突破重金属清除、有机污染物降解及面源污染防控单一技术限制，优化湖滨湿地带水生生态系统的长效性构建，在流域尺度和生态系统层面统筹规划，集成当前可行且易推广的技术，开展“自然恢复+生态修复”等成熟技术的应用示范，为解决流域生态环境问题提供科技支撑。

**230104医院感染管理预防与控制能力提升技术集成应用示范**

针对医院公共安全事故隐患诊断的深度化、体系化和常态化等重大需求，通过有效措施，以科学监测为依据，以感染管理为手段，预防和控制医院感染的发生，建立健全医院感染监控体系，提供科学、规范的管理模式，强化医院感染管理后，可明显降低院内感染的发生，保护患者以及医护人员的健康。

**230105吴门医派中医药现代化的创新研究与科技示范**

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》，突出中医药的优势特色，加强中医原创理论创新及中医药的现代传承研究，选择重大疾病、慢性病、妇幼疾病等，开展中医药防、治和（或）中医治未病、健康养生研究，探索传承与创新并重，理论与临床相长的系统化研究方法，运用现代科技推动中医药发展，进一步探索中医药科学本质，为中医创新、发展与现代化提供科技支撑。

**230106妇幼生殖健康精准临床诊疗科技示范**

根据《“健康中国2030”规划纲要》，针对婚前、孕前、孕产期、儿童等阶段特点，实施母婴安全行动计划和妇幼健康保障工程，开展妇幼生殖健康相关疾病的技术研究，加强出生缺陷三级预防措施。对较为成熟的精准诊断技术，开展多中心大样本随机对照研究，明确新技术的有效性和可靠性，形成行业公认的诊断方案，提高人口综合素质。

**230107糖尿病综合防控体系构建与科技示范**

贯彻落实《“健康中国2030”规划纲要》，落实对糖尿病患者和高危人群的健康管理，提供规范的健康管理服务。健全糖尿病防治服务体系，推进糖尿病防、治、管整体融合发展。开展高危人群的筛查，建立不同类型糖尿病的精准诊断平台和防治队列；建立基于多组学的糖尿病及并发症的预测模型；开展新技术在糖尿病诊断的应用，建立一个可复制、可持续、模式新的糖尿病综合防控的市、市区级示范样本，推动“健康苏州”建设。

二、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**（一）人口健康**

**（1）新型临床诊疗技术**

针对危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常见病、多发病，围绕重点人群、重点区域、重点环节，开展疾病分子诊断、免疫诊断、个体化诊疗等专项诊疗关键技术研究和攻关，创新临床诊疗专项技术方法，攻克一批诊断、治疗、康复的临床应用新技术并转化为诊疗技术指南，有效解决临床实际问题和优化医疗服务模式，形成我市相关临床领域的技术特色和人才优势。（按照临床专科申报，临床专科代码详见附件2）。

230201新型临床诊疗技术攻关

**（2）公共卫生**

230202重大与境外输入传染病预防控制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03血液安全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04老年人健康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05妇女健康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06出生缺陷及儿童健康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07残疾人及慢病患者康复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08中医药传承与发展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09精神疾病的心理康复应用研究

230210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**（二）生态环境**

230211大气污染防治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12水污染治理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13土壤污染诊断、风险防控、应急处置、治理与修复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14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15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利用应用研究

230216绿色建筑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17节能减排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**（三）公共安全**

230218饮用水质量安全保障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19食品安全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0药品、保健品、化妆品安全及检测、检验检疫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1地震、地质、火灾、气象等灾害监测预警、防御及应急救助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2安全生产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3职业危害防范与治理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4社会治安综合防控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**（四）公共服务**

230225城市社会公共管理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6城市智慧交通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7文物保护与文化传承等领域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230228全民健身和体育竞技关键技术应用研究

三、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

**230301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（青年项目）**

**230302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（面上项目）**

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不限定项目研究方向，可根据“医学学科申报代码表（一级代码）（详见附件4）”中的专科类别自行确定研究方向，不在代码表中的医学领域相关课题将不接收申报。

四、实验动物许可证后补助

**130108江苏省实验动物许可证后补助**

附件2：

临床专科分类代码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专科名称 | 序号 | 专科名称 |
| 1 | 心血管内科 | 20 | 急诊科 |
| 2 | 呼吸内科 | 21 | 神经内科 |
| 3 | 消化内科 | 22 | 皮肤科 |
| 4 | 内分泌科 | 23 | 眼科 |
| 5 | 血液内科 | 24 | 耳鼻咽喉科 |
| 6 | 肾脏内科 | 25 | 精神科 |
| 7 | 感染科 | 26 | 小儿外科 |
| 8 | 风湿免疫科 | 27 | 康复医学科 |
| 9 | 普通外科 | 28 | 麻醉科 |
| 10 | 骨科 | 29 | 医学影像科 |
| 11 | 心血管外科 | 30 | 医学检验科 |
| 12 | 胸外科 | 31 | 临床病理科 |
| 13 | 泌尿外科 | 32 | 口腔科 |
| 14 | 整形外科 | 33 | 全科医学科 |
| 15 | 烧伤科 | 34 | 中医内科 |
| 16 | 神经外科 | 35 | 中医外科 |
| 17 | 肿瘤科 | 36 | 中医养生康复 |
| 18 | 妇产科 | 37 | 针灸 |
| 19 | 儿科 | 39 | 急诊科 |

附件3：

医疗卫生应用基础研究各有关单位项目限额申报数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 位 | 受理项目限额（项） |
|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| 35 |
| 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| 30 |
| 苏州市立医院（本部、东区、北区） | 30 |
| 苏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 | 25 |
| 苏州市中医院 | 17 |
| 苏州科技城医院 | 8 |
| 苏州市第五人民医院 | 8 |
| 苏州市广济医院 | 7 |
| 苏州大学 | 20 |
| 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| 6 |
| 苏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| 6 |
| 苏州市卫生监督所 | 4 |
| 苏州市中心血站 | 4 |
| 苏州市药品检验检测研究中心 | 4 |
| 张家港市 | 10 |
| 常熟市 | 10 |
| 昆山市 | 10 |
| 太仓市 | 10 |
| 吴江区 | 8 |
| 吴中区 | 8 |
| 相城区 | 8 |
| 姑苏区 | 6 |
| 工业园区 | 8 |
| 高新区 | 8 |
| 其他 | 6 |
| 合计 | 296 |

注：以上指标包含护理类项目指标

附件4：

医学学科申报代码表（一级代码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一级代码专科名称 | 序号 | 一级代码专科名称 |
| 1 | 呼吸系统 | 16 | 康复医学 |
| 2 | 循环系统 | 17 | 影像与生物医学 |
| 3 | 消化系统 | 18 | 医学病原微生物与感染 |
| 4 | 生殖系统/新生儿 | 19 | 检验医学 |
| 5 | 泌尿系统 | 20 | 放射医学 |
| 6 | 运动系统 | 21 | 地方病学/职业病学 |
| 7 | 内分泌系统/代谢和营养支持 | 22 | 老年医学 |
| 8 | 血液系统 | 23 | 预防医学 |
| 9 | 神经系统和精神疾病 | 24 | 中医学 |
| 10 | 医学免疫学 | 25 | 中药学 |
| 11 | 眼科学 | 26 | 中西医结合 |
| 12 | 耳鼻咽喉头颈科学 | 27 | 药物学 |
| 13 | 口腔颅颌面科学 | 28 | 药理学 |
| 14 | 急重症医学/创伤/烧伤/整形 | 29 | 护理学 |
| 15 | 肿瘤学 |  |  |